

# 反叛——忠信的對立或兼容？

## 金牛事件（出卅二~卅四章）詮解

戎利娜<sup>1</sup>

本文從金牛事件在《出谷紀》中的位置，分析它與西乃盟約的聯繫；進而分析金牛事件中的天主形象與天人關係；並透過與亞郎的對照，看金牛事件中梅瑟的角色。簡言之，金牛事件揭示了人在面對上主時，常傾向於以部分替代整體，把上主的使者當作上主本身。然而，人在反叛中，也摻雜著對上主的某種渴望。在這個過程中，上主一步步更深地展示自己，憤怒最終化為祂的榮耀，陪伴於人的旅途中。

### 前 言

《出谷紀》卅二~卅四章的金牛事件，是舊約聖經中至關重要的段落。這幾章在《出谷紀》中所處的位置及它與上下文的聯繫非常巧妙；其中體現出來的天人關係與天主形象耐人尋味。它直指問題的核心，剖析人如何健忘與脆弱，過於迅速地忘了自己對上主的責任，讓天人關係陷入困境；同時，人的易於跌倒，也給人更深入瞭解上主的機會。舊約中關於盟約上主

<sup>1</sup> 本文作者：戎利娜修女，美國天主教大學聖經釋經學博士，專研舊約聖經，特別是智慧文學和哀怨傳統，如《約伯傳》、《哀歌》、《聖詠》之哀怨傳統等。現於河北天主教神哲學院教授舊約聖經。

的特質，最詳盡的描述就出現在這裡：出卅四 6~7。

在違背盟約的以色列團體，和既正義又慈悲、既憤怒又寬恕的上主之間，有一位重要的人物——梅瑟。他在天主面前代表以色列人，在以色列民族前途未卜的時刻願意和犯罪的人民站在一起，力挽狂瀾；他在以色列人面前代表天主，從山上下來看到金牛時摔碎石板，迫使以色列人痛定思痛、選擇上主，而不至於全民消亡。他更說服天主，繼續伴隨以色列人踏上未來的征程，在《出谷紀》的最後（四十 34~38），上主的榮耀以雲彩的形式臨於會幕，伴隨以色列整個的旅程。

本文從三個主要部分解讀金牛事件：首先，從金牛事件在《出谷紀》中所處的位置，分析它與西乃盟約的聯繫；第二，分析金牛事件中的天主形象與天人關係；第三，透過與亞郎的對照，看金牛事件中梅瑟的角色。

## 一、金牛事件與西乃盟約

### (一) 《出谷紀》的整體結構

《出谷紀》的結構相當清晰，分為主要的三大部分：第一部分，出一～十八章，記述上主如何召叫了梅瑟，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，來到曠野。

第二部分，出十九～廿四章，是上主與以色列人訂立盟約。這部分由首尾相應的訂立盟約的儀式（出十九 1~9，廿四 1~8）、上主訓示的十句話（出十九章）和盟約法（出廿一～廿三章）構成。這部分的最后一節，出廿四 18，梅瑟上到山上，在那裡停留了四

十天四十夜。

第三部分以「上主訓示梅瑟說」開始，直到《出谷紀》的最後，「上主的榮耀充滿了帳棚」(出四十 34~35 : the glory of the LORD filled the tabernacle , NRS )。帳棚在希伯來原文中，詞根之意是「居住」，故常被譯為 "dwelling place" 或 "tabernacle"。這部分談關於敬禮上主禮儀的一切規定（出廿五~卅一章），上主命令建造會幕和帳棚 / 帳幕與命令的執行（出卅五~四十章）。但是，正如 Walter Brueggemann 所指出的：金牛事件打破了上主發出命令和以色列履行命令之間的自然聯繫<sup>2</sup>。Brueggemann 認為，「這種聯繫的打破很可能是一個很重要的、有目的的神學布局：上主為以色列設置了一個世界，但以色列總是要打破它」。正如天主最初把人安置在樂園裡，人一定要用自己的方法打破它一樣。

## （二）金牛事件與西乃盟約的內在聯繫

《出谷紀》的第二大部分，以訂立盟約的儀式開始並結束（出十九 1~9，廿四 1~8）。在這兩段訂立盟約的描述中，以色列人回覆上主的話「凡上主所吩咐的，我們全要做（要聽）」（出十九 7，廿四 3、7）出現三次。以色列人信誓旦旦要完全按照上主吩咐他們的去做。在上主所有的命令中，最先出現的就是「我是上主你的天主，是我領你出了埃及地、奴隸之所。除我之外，你不

---

<sup>2</sup> Walter Brueggemann, “The Book of Exodus: Introduction, Commentary, and Reflections”, in *The New Interpreter’s Bible*, Vol. I (Nashville: Abingdon Press, 1994), p.927.

可有別的神。不可爲你製造任何彷彿天上、或地上、或地下水中之物的雕像。不可叩拜這些像，也不可敬奉，因爲我，上主，你的天主，是忌邪的天主」(出廿2~5)。

然而，上主的訓示還在進行中，以色列人還沒有真正開始行動，金牛事件就已經出現了。信誓旦旦的話語言猶在耳，以色列人已經造了一個金牛犧，並把它當作領他們離開埃及的天主祭獻朝拜。因爲那帶領他們離開埃及的看得見的梅瑟不見了(出卅二 1、23)，他們需要另一個可見的形象。如此看來，以色列人早在製造金牛犧之前，就已經開始偶像崇拜了。他們一直依賴著一個看得見的保證——梅瑟；錯把梅瑟——天主的使者——當作天主本身<sup>3</sup>。當梅瑟不見的時候，他們驚慌了，他們願意用自己的方式，用自己的雙手，去締造自己認爲有保障的未來，而忘記了未來只能建基於對上主完全的信賴上。

猶太傳統認爲西乃盟約和金牛事件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。簡單來說，西乃盟約代表忠信，而金牛事件代表背叛。西乃盟約是上主與以色列子民關係的開始，而金牛事件表明當以色列人的耐心受到挑戰時，他們不能保持對上主的承諾，幾乎斬斷與上主的關係。但若我們細看對金牛事件的描述，以色列人並非完全拒絕天主，他們是在用偶像崇拜的方式敬拜上主，或更好說操控上主。偶像崇拜其實有很微妙的層面，天主是掌控宇宙的唯一者，是整體，任何人或物都只是這整體的一部分(God

---

<sup>3</sup> Terence E. Fretheim, *Exodus (Interpretation)*; Louisville: John Knox Press, 1991), p.279.

is the whole, anything else is only a part)。錯將部分當作整體，就是偶像崇拜。

猶太著名釋經學家 Avivah Zornberg 指出金牛事件的兩個層面：反叛與忠信，表面上看起來相互矛盾，實際上卻相互補充，甚至頗具寓意。上主要求的是全心信賴，而人總想用自己的方式去操控未來，甚至操控上主，而獲得某種保證；但這人手創造的保證虛幻不實，只能暴露人的狹隘。人好似都要經歷這樣曲折的過程，慢慢才能學會信賴不可見的上主。

西乃與金牛就這樣交織演繹著。在聖經的敘述中，人對上主的忠信與反叛同樣不斷交叉出現。當南北分裂之後，雅洛貝罕出於政治目的造了兩個金牛犢，對人民說：「你們不需要再上耶路撒冷去了；以色列，這就是領你們由埃及地上來的天主！」（列上十二 28）其敘述與金牛事件如出一轍。以色列並沒有否認帶領他們離開埃及的是上主，但他們要用概念化的方式把無限的天主有限化。Fretheim 認為，以色列的歷史與整個人類的歷史平行<sup>4</sup>。不僅以色列人如此，所有人都有這樣的傾向：用部分替代整體，用上主的使者替代上主本身，用自認為合理的方式去敬拜上主，不願意聽從上主的要求。

### (三) 金牛事件 (出卅二~卅四章) 的結構

按 Brueggemann 的看法，出卅二~卅四章組成一個模式，

<sup>4</sup> Ibid., p.282.

即罪惡（卅二章）、對話和談判（卅三章）、新盟約（卅四章）<sup>5</sup>。用這樣的模式，這些資料關注的不僅是以色列過去經歷的危機，同時也作出有持久意義的神學聲明：上主（YHWH）有意願、能力，並渴望修復和以色列之間已破碎的盟約；並且這樣一個新的開始，由於梅瑟的強烈堅持而成爲可能。

在解釋上主爲什麼說「你且由我」（let me alone）時，把上主比作要教訓自己兒子的國王，國王在屋內喊說「不要管我，讓我打死他」，其實是希望路過的人能代兒子向他求情。在同樣的境況下，梅瑟開始代以色列向上主求情。

金牛事件的敘述中，插入了三段以色列在不可寬恕的背叛之後，領受了上主強烈的、無條件的恩寵：

- 出卅三 19：「上主答說：當我在你前呼喊『雅威』名號時，我要使我的一切美善在你面前經過。我要恩待的就恩待，要憐憫的就憐憫」；
- 出卅四 6~7a：盟約上主的屬性；
- 出卅四 10：「看，我要立約……」。

如果讀者退身一步，關注編輯梅瑟五書的流亡的以色列團體的狀況，就會注意到這是非常重要的神學結論：流亡的以色列人處在同樣的環境下，再次破壞了盟約，需要上主更新的恩寵。天主要如何對待反叛違約的人，成爲一個歷久彌新的話題。

<sup>5</sup> W. Brueggemann, "Exodus", p.927.

## 二、金牛事件中的天主形象與天人關係

### (一) 天主的悔改——撤銷了要加於百姓的災禍（出卅二 14）

上主對以色列拜金牛的反應是簡短的：首先，祂向梅瑟稱以色列為「你從埃及國領出來的百姓」；第二，祂要消滅以色列，使梅瑟成為一個大民族。祂好像要改變計畫，但定要講給梅瑟聽：「你且由我向他們發怒，消滅他們；我要使你成為一個大民族」（出卅二 9~10）。上主的話期待著梅瑟的某種回應，打開了對話的空間。

梅瑟的回應比較長，他第一次大膽地做以色列的轉禱者，把自己放在憤怒的上主前。他的回應分兩部分：第一，他提出兩個問題，試圖說服上主改變心意（出卅二 11~12）。梅瑟指出以色列是「你的百姓」，同時警告上主以色列的毀滅，將讓埃及人認為上主本來就是要毀滅以色列人。這些都直接損害上主自己。第二，梅瑟用三個祈使詞讓上主改變計畫：息怒（turn from your anger）、撤銷要加於你百姓的災禍（change your mind / be sorry of the evil you will do to your people）、紀念你的誓言（remember your promises）。

真的，在梅瑟強烈的請求下，上主改變了心意（出卅二 14）。聖經沒有記述上主對梅瑟的要求有任何回應，就快速改變了心意，正說明祂本就沒有計畫要消滅以色列人。上主改變心意這個短語，在希伯來文中出現了五次：創六 6~7；出卅二 14；撒上廿四 16；耶廿六 13、19。這些都是上主在計畫加於以色列人災禍時，改變了心意。

## (二) 由天主不與以色列同行 (出卅三 3~5) 到以榮耀遮蓋會幕 (出四十 34~38)

金牛事件讓以色列不得不做出生死抉擇，因為這關乎民族的存亡。在梅瑟的堅持下，雖然以色列付出的代價慘重，但最終能夠重整旗鼓，繼續在上主的命令下踏上走向許地的旅程 (出卅三 1~2)。但此時，上主明確說明：「我不與你同行，因為你是個執拗的百姓 (希伯來文直譯為 a stiff-necked people，是「一個脖子僵硬的民族」)，免得我在路上消滅你」(出卅三 3)。以色列是個執拗的百姓，這個短語在希伯來聖經中出現了六次：出卅二 9，卅三 3、5，卅四 9；申九 6、13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上主不與以色列同行的動機，是出於對以色列的考慮：「免得我在路上消滅你」。無論以色列怎樣執拗，上主還是不要消滅他們。這也回應了出卅二 14，上主迅速撤銷了要加於百姓的災禍。

上主要求以色列人「卸去」裝飾品，同樣的動詞出現在以色列離開埃及時「卸去」埃及人的金飾 (出三 22，十二 36)。以色列要「卸去」這些金飾的牽累，正如他們離開埃及時兩手空空。以色列人如同埃及人一樣，被金飾蒙蔽了心目。他們需要真正地擺脫物質的牽累與金飾帶來的安全感，才有可能創造新的未來。上主儘管發怒了，但祂顯示了更大的慈悲和憐憫。

出卅三 7~11 描述上主臨於會幕，與梅瑟面對面交談，如同朋友。「會幕」使上主的臨在成為可能，又讓上主有相當的自由。百姓只是觀望，沒有參與，他們不知道談話的內容。但藉著這樣的交談，以色列的未來有了保障。在《出谷紀》的最後 (出四

十 34~38)，上主的榮耀充滿了帳棚，以雲彩形式的升起與落下（參：出十三 21~22），伴隨以色列人。

### (三) 上主更新盟約，盟約上主的特質（出卅四 6~7）

出卅四章是金牛事件的結尾，是繼卅三章上主臨在的危機之後，盟約的復興與更新。出卅四 6~7 是希伯來聖經中非常重要的段落，是對盟約上主的描繪，特別強調上主的慷慨與寬恕，並用七個短語來強調這一點<sup>6</sup>：

1. 慈悲（merciful, *rahûm*）：Phyllis Trible 首先提出這個形容詞和名詞「子宮」（*rehem, womb*）之間的聯繫，這個詞表達的是一個母親對孩子由衷的情感，一種「子宮般的母愛」（a womb-like mother-love）<sup>7</sup>。
2. 寬仁（Gracious, *hannûn*），也可譯為「恩寵、恩賜」：這個詞是指上主白白的給予，無條件的恩賜，參：卅三 12、16~17。
3. 緩於發怒（slow to anger）的希伯來原文 '*erek 'apayim*'，其意是「鼻子長」：即指上主若是生氣了，祂有機會讓自己平靜下來，因為在聖經中，上主的怒氣常用「鼻孔發熱」來表達。這個短語表達了上主的憤怒有一個逐漸冷卻的過程。

<sup>6</sup> 參：W. Brueggemann, "Exodus", p.946.

<sup>7</sup> Phyllis Trible, *God and the Rhetoric of Sexuality*, OBT (Philadelphia: Fortress, 1978), chap. 2.

4. 富於慈愛 (abounding in steadfast love, *rab-hesed*)：這個短語表達的是上主對盟約的信實。上主決定要維持與以色列的盟約，儘管以色列會食言，違背盟約。
5. 誠信 / 忠誠 (faithfulness, *'emet*)：這個詞常和 *hesed* 在一起用，兩個可被視為同義詞。這個片語表達的是上主完全可靠，常頻繁出現，也體現在新約聖經中的「恩寵和真理」 (grace and truth)，參：若一 14、17。
6. 對萬代的人保持仁愛 (keeping steadfast love for the thousandth generation；引自 Exo 34:7 NRS)：這裡再次提出上主的「仁愛」 (*hesed*)，直譯是「對千代的人保持仁愛」。
7. 寬赦過犯、罪行和罪過 (forgiving iniquity and transgression and sin；引自 Exo 34:7 NRS)：「寬赦」 (*nāsā'*) 一詞的原義是「提起」，是指將盟約破壞者的負擔提起，拿走；破壞盟約的罪惡常用「過犯、罪行和罪過」來表達。

我們無法確切而完全地瞭解這七個短語的意思，但聖經作者把它們放在一起，表達了上主將自己深深放入盟約的關係內，決定要維護和以色列盟約的關係。

除了這七個正面的短語外，也有兩個負面的短語：「決不豁免懲罰」 (yet by no means clearing the guilty；引自 Exo 34:7 NRS)，及「父親的過犯向子孫追討，直到三代四代」。其中，「追討」的希伯來原文是 *pāqad*，有「訪問」的意思。指出上主不能被嘲笑，恩寵也不是廉價的。

在這個表達的最核心部分，是一種深層的、沒有表達出來

也沒有解決的矛盾，即上主對「過犯」的截然相反態度：提起和訪問。上主既寬恕，又不寬恕過犯。我們沒有辦法瞭解上主如何整合這兩種完全不同的態度。這顯示在上主記憶體中，存在著一種深深的持久的不協調：上主完全爲了他者，同時也完全爲自己（God inclines utterly for the other, and God characteristically is for God's own self）<sup>8</sup>。這是聖經中啓示的上主，很有意思，值得信賴，但也是危險的（interesting, credible and dangerous），不同於歡樂的、仁慈的、浪漫的，被馴服的神<sup>9</sup>。上主無限仁慈，但這仁慈是建立在一定的公義的基礎之上。

梅瑟並不知道上主的如此自我啓示在這情況下爲以色列意味著什麼，所以他向上主祈求仁慈，而不是嚴厲，雖然上主的嚴厲可能在金牛事件之後是更適當的反應（出卅四 8~9）。梅瑟繼續祈求上主的臨在，同時承認以色列的執拗（a stiff-necked people）。在這之後，梅瑟才提出更新的可能性，他請求上主「寬免」以色列的過犯。

梅瑟在此並未使用上主在自我啓示中使用的寬赦，而是用了一個新詞 *sālah, pardon*。他祈求上主的仁慈，因他充分意識到上主的嚴厲是適當的反應；同時，他也請求上主把以色列當作自己的「所有物、產業」（inheritance）。未來建立在上主的回

<sup>8</sup> W. Brueggemann, "A Shape for Old Testament Theology I: Structure Legitimation", *CBQ* 47 (1985), pp.28~46; "A Shape for Old Testament Theology II: Embrace of Pain", *CBQ* 47 (1985), pp.395~415.

<sup>9</sup> 參：W. Brueggemann, "Exodus", p.947.

應上：上主答應了梅瑟的請求，將金牛事件放在身後，要和以色列開始一個新的未來。出卅四 10「看，我要立約」成爲事件的轉捩點，這個轉折建立在上主的仁慈上，通過梅瑟的勇氣和堅持顯示出來。

### 三、金牛事件中梅瑟的角色

在猶太傳統中，梅瑟被稱爲 "Moses, our Rabbi"，「梅瑟，我們的老師」，因爲他將上主的法律傳達、解讀給以色列人。梅瑟有極爲深刻、獨特的上主經驗，他與天主密切交談，如同人與朋友一樣（出卅三 11）。然而，若我們看聖經整體的敘述，梅瑟大部分時候與天主的關係比較親密，與人的關係張力卻比較大。渡過紅海之後，梅瑟的讚美詩很長，以「我」的經驗爲主（出十五 1~19）；不同於米黎盎簡單、明快、邀請大家都參與的短頌（出十五 21）。可見，金牛事件中梅瑟的形象爲我們從整體理解梅瑟這個人至關重要。這裡，梅瑟義無反顧地和陷入罪惡的以色列人站在一起；或許，這正是梅瑟對以色列歷史影響深遠的最重要原因。

#### （一）梅瑟明瞭自己只不過是中介

成功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的梅瑟幾乎被神化了。只要有梅瑟在，以色列人就會覺得安全；他不見了，他們就會驚慌失措。因爲他們錯把梅瑟當作領他們離開埃及的那一位（出卅二 1、23）。就連天主也頗具諷刺意味地，強調是梅瑟帶領以色列人離開了埃及（出卅二 7，卅三 1）。在整個金牛事件中，只有梅瑟自己

清晰明確地強調，是上主帶領以色列人離開了埃及（出卅二11~12）。在百姓的昏愚中與上主的震怒下，梅瑟明瞭自己只不過是中介，並向上主和以色列人清晰地闡明這一點。

此刻，梅瑟可能絲毫沒有顧及到自己。當上主說要消滅以色列人，使他成為一個大民族時，梅瑟考慮的完全是上主和以色列民族的利益。猶太傳統解讀梅瑟摔碎約版，並不僅僅是出於憤怒，而是要毀滅以色列人犯罪的證據。

## (二) 梅瑟與亞郎的對照

在金牛事件的敘述中，亞郎一直是一個被動的行動者。當百姓要求造一尊神像時，他要百姓搜集金首飾；當他造完金牛犧，百姓認為這可被視為天主時，他就宣布第二日是上主的慶節（出卅二1~6）；當梅瑟質問他為什麼帶領百姓陷於重罪時，他首先聲明「這百姓傾向於惡」(they are in evil / they are bent on evil：出卅二22)，這不同於上主和梅瑟所說的「一個執拗的百姓」。

亞郎對人民的評判，是完全負面的。「傾向於惡」或直譯為「在惡中」；而上主對百姓的形容是「執拗」，直譯為「脖子硬」，既能表達難於改變惡習，也可以指堅持自以為對的事。亞郎後來表明自己別無選擇：梅瑟不在場，百姓又催迫，他只是把金子投在火中，「這牛犧便出來了」(Out came this calf! 出卅二24)。在亞郎的描述中，牛犧的出現多少是奇妙的，並非刻意所為。他幾乎沒有真正參與這一事件，不覺得自己該承擔任何責任，對梅瑟的憤怒相當不解。Fretheim 描述說：「金牛事件完全是《創

世紀》第三章的再現」<sup>10</sup>。

梅瑟明確向上主聲明，百姓犯了重罪，這詞是出卅二 30~31 的關鍵字，在希伯來文中的詞根是 *hata'*，原意是 "miss a mark / goal"，「錯失目標」。顯然，以色列人不懂他們的目標是上主。這裡，梅瑟完全和陷在重罪中的以色列人站在一起，他告訴上主，如果祂不赦免以色列的罪惡，他自己寧願從上主記錄的冊子上被抹去（出卅二 32）！梅瑟是大膽的、高尚的、有承擔力的。但上主會秉公判斷，即不會赦免以色列的罪罰，也不會從生命冊上抹去梅瑟（出卅二 33）。

### （三）梅瑟大膽向上主尋求保證：請記得這是你的百姓，與他們同行

《出谷紀》卅二章的結尾，把以色列留在劇烈的危機中：上主打擊了百姓，因為他們敬拜了亞郎製造的牛犢。卅三章關心的是下一步怎麼辦。下一個可能的步驟是試探性的、脆弱的，這時的以色列處在一個危險的時刻。以色列本不是什麼民族，他們成為一個民族，是因為和上主訂立了盟約；現在他們拜金牛的行為，撕毀了這個盟約。此時的危險是巨大的，一個「民族」（people）可能再次成為「非民族」（no people；參：歐一 8，二 23）。

以色列背叛了上主，這已經成為永遠無法抹去的事實；雙方的關係已經失去了任何可能存在的天真無邪。上主完全意識

<sup>10</sup> T. E. Fretheim, *Exodus*, p.297.

到這一點。危機持續存在，搭在營外的帳幕讓梅瑟有機會與上主溝通（出卅三 7~11）。出卅三 12~23 報告了上主和梅瑟之間富戲劇性的相遇，以上主的顯現為高峰，一直延續到卅四章。

梅瑟在出卅三 12~13 提出他的要求，他希望「知道」（*to know, yada'*；引自 Exo 33:12~13 NRS）：

<sup>12</sup> *but you have not let me know whom you will send with me.*

*Yet you have said, 'I know you by name, and you have also found favor in my sight'.*

<sup>13</sup> *Now if I have found favor in your sight, show me (let me know) your ways, so that I may know you and find favor in your sight. Consider too that this nation is your people".*

梅瑟希望知道，希望確定的未來。梅瑟的「知道」建立在上主讓他知道的前提下。梅瑟堅持以色列是「你的百姓」，上主不能推脫責任。在出卅三 12~16 中，梅瑟總是向上主要求更多，上主的臨在總是不夠。

上主在出卅三 17~23 中回應梅瑟，好像完全答應了梅瑟的請求，因為梅瑟在上主的眼中得了寵，上主提名選了他（出卅三 17，“I know you by name”）。「知道」的動詞再次出現，最初梅瑟想「認識 / 知道」上主，現在他完全被上主認識（Moses wants to know, but now he is known）<sup>11</sup>。

梅瑟已經領受了上主的「面容（出卅三 11）、恩寵（出卅三 12b）、

<sup>11</sup> 參：W. Brueggemann, “Exodus”, p.939.

安所（出卅三 14），但他還堅持要看到上主的「光榮」（出卅三 18）。

「光榮」一詞的希伯來原文是 kabod，其詞根 kbd 意為「肝臟」。「肝臟」是身體最重要的器官之一，所以此詞也引申為人的重要性，或人擁有很多金銀財富及光榮。這個詞比「面容」更能體現上主的本質與核心。這裡，即使梅瑟也碰到了他能更進一步瞭解的上主本質的限度，即使梅瑟也不能窺視上主的內心。上主先用四個肯定詞表明祂要做什麼（出卅三 19）：

「我要呼喊『雅威』名號；

我要使我的一切美善在你面前經過；

我要恩待的就恩待；

我要憐憫的就憐憫。」

梅瑟要求看到上主的榮耀，而上主的榮耀和面容顯示上主的臨在和人瞭解上主的途徑；上主把梅瑟放到一個安全的地方，讓自己的榮耀經過，直到祂過去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梅瑟從未要求看到上主的「面容」，這也是唯一上主沒有讓梅瑟看到的部分。但這一段和出廿四 10~11 及卅三 11 構成很大的張力：以色列的長老們看見了天主，他們雖看見了天主，還能吃能喝。出卅三 11 聲明說：上主同梅瑟面對面地談話，就如同人與朋友談話一樣。

#### （四）無欲則剛的梅瑟

海納百川，有容乃大，壁立千仞，無欲則剛。梅瑟為什麼能夠在上主前如此大膽，或許是我們深入瞭解梅瑟這角色所必

須問的一個問題。在整個金牛事件中，梅瑟想的是上主和百姓，他沒有替自己打算，也從未爲自己祈求；他站在上主的角度替人民轉求：如果以色列被毀滅，受傷最深的是上主自己。所以上主不但寬赦了以色列的罪過，而且繼續與以色列前行。

### (五) 梅瑟發光的面容：定期與上主交談，與以色列溝通

梅瑟曾到山上（出卅四 4），他現在下來了（出卅四 29）。上主與執拗的以色列訂立了新的盟約，不可能的成爲可能的。現在，梅瑟再次回到以色列中間，就有了相當的困難。他在和上主會面之後，已深深進入上主的生命中。他曾看到上主光榮的背面（卅三 22~23），他下山時閃光的面容就反映了上主令人敬畏的臨在。梅瑟——作爲以色列和上主間的中介（出廿 18~21）——定期與上主交談（卅三 11），定期與以色列溝通，這兩個迥異的層面相當難以協調。這段經文用兩個詞來表達這兩個層面：梅瑟的面容「發光」，他在與上主和以色列交談之間用「手帕」把臉蒙住。

這裡的手帕一詞，希伯來聖經中只出現在這裡，其含義和目的不清楚。如果我們把這段放在《出谷紀》的大背景下，可注意到兩個重點：

首先，上主的光榮，表現在純潔耀眼的光芒中，顯示的是上主在以色列中的臨在。出卅四 29~35 既回應了上主在西乃山和以色列訂立盟約時顯示的光榮（出廿四 15~18），又指向上主的光榮將在《出谷紀》的最後臨於帳篷（出四十 34~38），伴隨以色

列的行程。

第二，梅瑟堅持要看到上主的光榮，其他人只是被動地接受。上主的光榮威脅以色列，也使以色列生活。梅瑟成爲天地間以色列與上主交往的媒介。以色列在上主的光榮前會被震懾，但也會領受上主的生命。

## 結 論

金牛事件揭示了人在面對上主時，常傾向於以部分替代整體，把上主的使者當作上主本身。人在反叛中，摻雜著對上主的某種渴望；在尋求上主時，常陷於自身的狹隘與昏愚。在這個過程中，上主一步步更深地展示自己，憤怒最終化爲祂的榮耀，陪伴於人的旅途中。

梅瑟是大膽、直接、勇於面對問題的，他直面上主的憤怒，對以色列的罪惡毫不妥協；他堅信上主的寬宏，因此拒絕放棄犯罪的人民。因爲他，以色列人有機會窺探上主的內在，更深入瞭解上主，並在祂的帶領下向許地進發。